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编制，H股股东参加本次年度股东大会，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gf.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仅能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 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3.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6年6月28日（星期二）下午13：30时开始；

（2）A股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

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 30-11: 30, 下午 13: 00-15: 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5: 00 至 201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下午 15: 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A 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 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 A 股股东: 凡 2016 年 6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 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网站 (<http://www.gf.com.cn>) 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3)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代表及其他中介机构代表。

7. 现场会议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42 楼大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 1. 《广发证券 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2. 《广发证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披

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3. 《广发证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6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4. 《广发证券2015年度报告》

公司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已于2016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报告摘要可参见2016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 5. 《广发证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2016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广发证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5年度广发证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255,122,777.19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125,512,277.72元，提取10%一般风险准备金1,125,512,277.72元，提取10%交易风险准备金1,125,512,277.72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应当每月从基金托管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2.5%，资产托管业务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464,941.16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19,129,005,035.58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的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后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18,837,533,843.10元。

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8.0元（含税）。公司现有股本7,621,087,664股，预计共分配现金红利

6,096,870,131.2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13,032,134,904.38 元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于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包括但不限于开设并操作派息账户等利润分配实施相关具体事宜。

#### 6. 《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是广发证券的审计机构，是德勤有限公司的成员所。根据德勤有限公司的专业水平和服务经验，拟续聘德勤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参照行业标准与其协商确定公司 2016 年度审计费用。

#### 7. 《关于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事项的议案》

拟同意公司自 2016 年起，每年按上一年度盈利（经审计财务报表母公司净利润）的 1%且不超过 800 万元的金额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8. 《关于公司2016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9. 《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关联/连股东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等对该议案须回避表决。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

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10. 《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保障董事的责、权、利相统一，鼓励董事忠实、勤勉，拟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调整董事的津贴水平。

具体建议如下：

(1)年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27 万元人民币（含税），年支付其他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津贴 18 万元人民币（含税），并由公司报销上述人员参加公司会议及调研等履职活动期间的交通、食宿等参加活动的必要费用；

(2)上述津贴按月计提与发放，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

(3)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的情况，在公司的年报中进行披露；

(4)上述津贴标准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11. 《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监事切实履行职责，使监事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相一致，公司拟参照金融行业同类公司的标准确定监事的津贴水平。

具体建议如下：

1、年支付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津贴15万元人民币（含税），并由公司报销上述人员参加公司会议及调研等履职活动期间的交通、食宿等参加活动的必要费用；

2、上述津贴按月计提与发放，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

3、监事在公司领取津贴的情况，将在公司的年报中进行披露；

4、上述津贴标准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12.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收到公司股东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提名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函》，联合提名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后同意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为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截至2016年3月11日，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超过3%的股份，有权向公司提出监事候选人。

(2)谭跃先生、顾乃康先生作为监事候选人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最近五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3)自谭跃先生、顾乃康先生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取得证券监管部门的核准，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谭跃先生、顾乃康先生正式履行公司监事职责。

(4)股东大会须对上述监事候选人谭跃、顾乃康两名先生逐项审议。

谭跃先生和顾乃康先生的简历请参见2016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13. 《关于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并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生效。在此之前，现行公司章程将继续适用。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6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 三、会议听取事项

#### 1. 听取《2015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6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 2. 听取《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6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的披露。

#### 3. 听取《广发证券2015年度董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6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4. 听取《广发证券2015年度经营管理层履职情况、绩效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6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5. 听取《广发证券2015年度监事履职考核情况、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该报告全文请参见2016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之附件》。

###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一) 出席回复

拟出席现场会议股东（亲自出席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应于 2016 年 6 月 8 日 17:00 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请见附件 3）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二）会议登记方法

### 1. A 股股东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6 年 6 月 8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39 楼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股东单位公司印章，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的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2. H 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gf.com.cn>）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 五、A 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1.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776；投票简称：广发投票

（3）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①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②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4)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相关栏目;

②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③根据议题内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在投票当日,“广发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②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编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广发证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1.00
2	广发证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2.00
3	广发证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4	广发证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0
5	广发证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6	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7	关于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事项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2016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8.00
9	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9.00
10	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0

11	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11.00
12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00
	子议案12.01：关于选举谭跃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01
	子议案12.02：关于选举顾乃康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02
13	关于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00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00

④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⑤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⑥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 2.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六、其它事项

### 1.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电话：020-87550265，020-87550565；传真：020—87554163。

(2)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39楼，邮政编码：510075。

(3) 联系人：王硕、蒋若帆。

### 2. 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 七、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特此通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三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股票简称：广发证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 一、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二、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表决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广发证券2015年度董事会报告			
2	广发证券2015年度监事会报告			
3	广发证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广发证券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广发证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聘请德勤有限公司为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向广东省广发证券社会公益基金会捐资事项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16年自营投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连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调整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监事津贴的议案			
12	关于选举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谭跃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02	关于选举顾乃康先生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3	关于增发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_\_\_\_\_股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委托书签发日期：\_\_\_\_\_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_\_\_\_\_年 月 日至\_\_\_\_\_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

附件 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 执照号码	
A 股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出席人员姓名	
出席人员身份证号码	
出席人员联系电话	

股东签字（盖章）:

注：此回执请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传真号码：020-87554163）。

2016年 月 日